少数派求是 1 号基金

私募基金信息披露季度报告

1、 基金基本情况

项目	信息
基金名称	少数派求是 1 号基金
基金编号	S26316
基金管理人	上海少薮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15-03-26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800000.00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构建投资组合，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求获得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分析和整体市场估值水平的变化进行资产配置。致力于寻找具有良好财务状况、较高核心价值与估值优势的优质公司进行投资，以实现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如有）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同期沪深 300 指数。如果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本基金可以在基金业协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风险收益特征	基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及投资策略，本基金不承诺保本及最低收益，属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较高的投资品种，适合具有风险识别、评估、承受能力的合格投资者。

2、基金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当季	-3.21%	0.72%	-13.75%	2.4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60%	1.00%	-18.33%	2.58%

注：

净值增长率=（期末累计净值-期初累计净值）/期初累计净值

当季净值增长率=（本年度末累计净值-上年度末累计净值）/上年度末累计净值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6-01-01 至 2016-03-31
少数派求是 1 号	
本期已实现收益	-858853.56
本期利润	-551428.4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6098626.1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04

4、投资组合情况

4.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074778.00	56.28
	其中：普通股	9074778.00	56.28
	存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6741628.09	41.81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06561.36	1.90
8	其他	26.32	-
	合计	16122993.77	100.00

4.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768614.00	4.77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8306164.00	51.6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X	港股通	-	-
Y	其他	-	-
	合计	9074778.00	56.37

5、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88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800000.00

6、管理人报告

6.1 管理人报告

1）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私募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在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2）基金估值程序：

截止到报告期末，本管理人委托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基金提供估值核算服务。

对于与基金资产有关的估值与会计核算问题，经相关当事人在平等基础上充分讨论后，达成一致意见。

1、本基金成立前，本管理人协调本基金其他当事人商定本基金的估值与会计核算方法。

2、在本基金的存续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定期评估基金估值与会计核算方法的合理性。

3、在本基金的运作过程中，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对基金资产的估值产生重大影响的，由本管理人协调本基金其他当事人采取必要措施，调整估值方法。

3）基金投资收益分配和损失承担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基金运作情况和运用杠杆情况：

本基金无运用杠杆情况。本基金本报告期初基金单位净值 0.934 元，本报告期末基金单位净值 0.904 元，本报告期内基金单位净值增长率为-3.21%。

6.2 托管人的意见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根据《私募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

报告期内，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情况上，托管人未发现管理人存在损害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上海少数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11 日